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华重工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由瑞凯先生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重工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审议制定〈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重工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审议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重工内幕信息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关于审议〈授权择机出售股票资产〉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重工关于授权择机出售股票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16）。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